

概況。經由社會各階層關心教育問題的人士，針對當前教育提出建言，共謀教育問題的改進，期作為往後國家相關教育經費的施政參考，為我國教育規劃出更加完善的藍圖。

本研究即以「教育經費」為題，針對我國六、七年來教育經費的發展狀況，作詳細的分析與評估，俾使全國教育會議之順利進行。

基於上述，本研究的目的是有四：

- 一、分析我國三級政府教育經費的發展狀況。
- 二、分析我國各級學校教育經費的發展狀況。
- 三、分析我國公私立教育經費的發展狀況。
- 四、評估我國未來教育經費的需求與方向。

第二節 研究範圍 2-3

根據上述說明，茲將本研究的範圍說明如次：

一、各級政府：

係指中央政府、台灣省政府、台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及各縣市政府而言。其中台灣省政府、台北市政府及高雄市政府屬第二級政府。

二、各級教育：

係指幼稚教育、國民教育、高級中等教育及高等教育。其中幼稚教育為幼稚園，國民教育包括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，高級中等教育包括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，高等教育包括專科學校及大學、獨立學院。

三、研究區域：

本研究以台灣地區為主，其中包括北、高兩市、台灣省各縣市及福建省金門、連江兩縣。

四、研究年限：

本研究資料起始年限以 75-81 學年度為主，但因若干資料取得的問題，部分研究項目時間略有變動。

五、經費項目：

本研究主題分為三部分：各級政府教育經費、各級學校教育經費及公私立教育經費。其中包括經費成長、經費結構、補助款成長、經費分配、學生單位成本、人事費用、學雜費用…等研究子題。

第三節 研究方法 3

本研究主要採用資料分析法，同時為了印證理論，並以文獻探討法以為佐證。茲將研究方法說明如下：

一、資料分析法：

本研究就「經費項目」中三大部分主題——各級政府教育經費、各級學校教育經費及公私立教育經費逐一蒐集官方資料，其中包括官方第一手的統計出版品，若未能由統計出版品獲得的資料，則由研究人員赴教育部各司處、教育廳各科室蒐集所需資料。原始資料經由彙整後，以研究年限中的成長、變動百分比，及相關項目間進行比較分析為資料分析的重點。

二、文獻探討法：

本研究在進行資料分析前，將就個別子題提出相關的理論基礎及有關的研究結果，以為資料分析的理論與實際的佐證，並為會議研討修正的參考。